

佛山市顺德区天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通知（二）

（2023）粤 0606 破 57 号

（2023）天辅破管字第 1-9 号

佛山市顺德区天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天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各位债权人：

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依法受理陆曼利对佛山市顺德区天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天辅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案号：（2023）粤 0606 破申 49 号】，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指定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案号：（2023）粤 0606 破 57 号】。管理人现将天辅公司债权审查结果提交予天辅公司及债权人会议核查。

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有 1 户债权人向管理人补充申报债权，补充申报金额合计人民币 1,205,211.07 元，为普通债权。

经管理人对上述债权进行审查，确认债权总额为 1,094,150.08 元，为普通债权。确认劣后债权总额为 17,710.89 元。不予确认金额为 93,350.10 元（详见《佛山市顺德区天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二）》）。

若天辅公司或债权人对管理人上述债权审查结果全部或部分有异议的，可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5 日内就有异议部分向管理人提交书面异议及补充材料，管理人将对异议部

分进行复核并书面回复。若债权人或天辅公司对复核结果仍有异议的，可于收到复核结果后 15 日内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管理人将依法处理。

特此通知。

佛山市顺德区天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

经办人： 天辅

2024年4月16日

附：

1. 《佛山市顺德区天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二）》
2.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意见表（二）》